

口頭質詢

全世界現有 6.5 億殘疾人士，約佔世界人口的 10%，世界各國對殘疾人士的權利保障和支援工作越來越重視，聯合國於 1992 年起訂立每年 12 月 3 日為國際殘疾日。澳門領取殘評證人士超過 1.4 萬人，殘疾人口佔澳門總人口的 2.1%。聯合國《殘疾人權利公約》2008 年 8 月 31 日起在中國(包括澳門)生效，澳門特區政府一直以來重視殘疾人士的權益，在“社區為本，參與共融”的方針引領之下，為殘疾人士制訂包括社會保障、社會福利、教育、醫療以及就業服務等一系列政策和措施，取得了成績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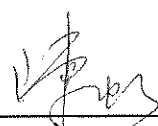
殘疾人士不僅需要社會關心和幫助，更需要融入社會、參與社會，體現自身的價值。不少殘疾人士擁有工作能力，對就業有實際需求。當局為此推出了“殘疾人士就業發展資助計劃”、“鼓勵殘疾金受益人就業先導計劃”、“優秀殘障僱員嘉許計劃”、“聘僱殘障人士僱主嘉許計劃”、聘用殘疾人士的稅務優惠等措施，但現時殘疾人士就業率仍然偏低。殘疾人士就業後，便會失去殘疾金等經濟援助，雖然當局表示在首三個月至六個月不會扣減津助，但其後會按比例逐步扣減。殘疾人士日後若失業可再申請重領相關津助，但程序比較繁複。要提高殘疾人士就業的誘因，當局須對現有各項支援措施進行檢討，多聽殘疾人士及僱主等的相關意見，優化行政程序，鼓勵更多企業聘用殘疾人士工作，讓更多符合條件的殘疾人士投入職場，營造和諧、共融的工作環境。

為此，本人提出下列質詢：

1. 現時本澳殘疾人士的就業狀況如何？如何增加殘疾人士對就業市場的認識，並提升企業對殘疾人士就業能力的了解，推動不同行業的僱主聘用殘疾人士？

2. 2010 年，當局以先導計劃的方式，舉辦了第一期《殘疾人士就業發展資助計劃》，2014 年又舉辦了第二期。澳門社會企業數量少，營運遇到不少困難，當局有何措施扶助社會企業解決諸如營運地點難覓、租金昂貴等問題？何時會開辦第三期的《殘疾人士就業發展資助計劃》？

澳門特別行政區立法會議員



陳 虹

2019 年 12 月 16 日